

证券代码：000540

证券简称：中天金融

公告编号：临 2017-103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 68 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 68 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6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期半天，会议为定期会议。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以电话或电邮方式通知各位公司董事。应参加会议董事 12 人，亲自出席及授权出席董事 12 名，林云董事因工作出差授权委托李凯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公告如下：

一、关于审议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关于审议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依据财政部颁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的规定，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

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29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情况：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29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情况：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议案》，同意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第四个行权/解锁期行权/解锁条件已满足，第四期可行权/解锁的激

励对象名单与 2017 年 4 月 26 日披露的《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相符。同意符合期权行权和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48 名（其中期权激励对象 47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48 名），可申请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8,275,000 份，采取自主行权模式行权；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612,500 股。本次股票期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价格为 2.312 元/股，行权期限截止 2018 年 8 月 26 日，在行权期内未行权或未全部行权的股票期权自动失效，由公司做作废处理。有关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与巨潮资讯网公司公告《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公告》。关联董事石维国、张智、李凯、林云、吴道永回避表决。经公司 2013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本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六日